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苍源种植项目组针对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苍源种植”）2016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专项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项目组现场核查，截至本专项报告出具日，苍源种植共发生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根据苍源种植于2015年12月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2015年12月1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修订公司章程。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发行为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8.00元/股，拟发行数量不超过6,250,000股（含6,250,000股），预计募集金额不超过50,000,000.00元（含5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扩大金银花种植面积、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以及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合法用途。

2015年12月18日，公司分别与19名新股东签订股份认购合同，本次共计发行股份6,250,000股，发行价格为8.00元/股，总共募集资金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8,794.8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231,205.19元。

苍源种植融资发行股票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编号	认购对象	认购股份数 (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新余诚鼎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	10,000,000.00	现金认购

2	新余诚众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0,000	10,000,000.00	现金认购
3	北京一扬嘉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40,000	4,320,000.00	现金认购
4	华信君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4,000,000.00	现金认购
5	北京中投金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000	5,120,000.00	现金认购
6	赣州市南康区建红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7	毕勇	260,000	2,080,000.00	现金认购
8	杨素红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9	王卫平	200,000	1,600,000.00	现金认购
10	方敏	210,000	1,680,000.00	现金认购
11	谢玉娇	170,000	1,360,000.00	现金认购
12	阳永强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3	袁梅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4	陈生根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5	邱清兰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6	黄忠兵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7	徐志医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8	罗根华	130,000	1,040,000.00	现金认购
19	何洪	60,000	480,000.00	现金认购
合计		6,250,000	50,000,000.00	-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大信验字 [2015]第 2-0013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 19 名新股东发行 625.00 万股新股，收到 19 名新股东缴纳的定向发行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625.00 万元，差额部分 4,37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了全国股转中心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775 号《关于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 6,250,000 股，其中限售 0 股，不予限售 6,250,000 股。

2016年2月19日，公司披露《关于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总数为6,250,000股，其中限售0股，不予限售6,250,000股。不予限售的6,250,000股将于2016年2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经核查，公司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已于2016年8月14日提交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并于2016年8月15日披露，随后提交于2016年8月30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共计50,000,000.00元，根据《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增资认购协议书》，认购对象将本次定向发行股份认购款项一次性缴纳至公司指定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850 3805 1000 00 6367

开户行：江西省抚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完毕日）至2016年1月28日（全国股转中心出具的《关于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日期）公司上述银行账户的每日余额均高于募集资金总额50,000,000.00元，公司取得本次定向发行的认购款后，完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管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违规使用、挪用等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存放于上述银行账户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故未与主办券商及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中介机构相关发行费用后净额为48,231,205.19元，主要用于扩大金银花种植面积（即新建东乡基地建设费用）和补充流动资金（即偿还银行贷款、支付员工薪酬）。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均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各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投入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231,205.1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231,205.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231,205.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续上表）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15年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2016年6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偿还借款及利息	29,031,205.19	-	29,031,205.19	是	否
支付东乡新基地建设成本	15,000,000.00	-	15,000,000.00	是	否

支付员工薪酬	4,200,000.00	-	4,200,000.00	是	否
合计	48,231,205.19	-	48,231,205.19	-	-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挂牌同时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项目组核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抚州苍源中药材种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